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滨海湿地修复工程生态调查和专题报告及海洋环境监测服务

采购项目编号：HR2019035 号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单位：惠州市海洋与渔业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目录

第一部份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份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部份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份合同书格式

第五部份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受惠州市海洋与渔业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滨海湿地修复工程生态调查和专题报告及海洋环境监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滨海湿地修复工程生态调查和专题报告及海洋环境监测服务

二、采购计划表编号：财采字 20190863，采购项目编号：HR2019035 号

三、采购预算：（¥7856000.00 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滨海湿地修复工程生态调查和专题报告及海洋环境监测服务，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五、供应商资格：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

4、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信用中国网查询结果显示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报名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原件和复印件缺一不可，须统一使用A4纸装订成册（一式两份），复印件每页加盖单位公章，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除外）：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若是被授权人参加报名则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签章的委

托书（原件加盖公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3）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三证合一的企业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4）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

（5）投标人近三个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6）投标人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

六、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地点、费用：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3 日（办公时间内：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惠州市江北云山东路 21 号 T21 创意产业园 9 栋 708 号）现场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2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不接受邮售）。

七、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0 年 01 月 08 日上午 09:00 至 09:30 分。

八、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评标时间：2020 年 01 月 08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九、开标评标地点：惠州市江北云山东路 21 号 T21 创意产业园 9 栋 708 号。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密封和标注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十、招标文件公示时间及招标投标质疑的时限要求：

（1）招标文件公示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之内。

（2）招标投标质疑的时限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十一、采购信息查询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

十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联系方式：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小姐

电话：0752-2263813

地址：惠州市江北云山东路 21 号 T21 创意产业园 9 栋 708 号

采购人：惠州市海洋与渔业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联系人：黄先生

电话：0752-5560722

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6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

4、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信用中国网查询结果显示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投标基本要求

1、本项目要求中所出现的设备、工艺、材料或参照的品牌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供应商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优于或相当于招标文件的要求。

2、以下带“▲”的技术指标为关键性技术指标；缺少或偏离将导致扣分。

3、本项目要求的技术指标中，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技术指标要求或性能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有可能导致按投标无效处理。

4、本项目要求必须提供包装完整的全新产品。

三、采购项目技术服务要求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滨海湿地修复工程包括白寿湾滨海湿地生境改造、疏港大道西侧滨海

湿地破堤还海和南边灶河滨海湿地修复：

(1) 白寿湾湿地：修复总面积约 12.13 公顷，破堤口 4 处，建设防护林 0.47 万平方米（长 270 米，宽 17 米），种植红树林 0.3 万平方米（长 550 米，宽 6 米），种植水生植物 0.25 万平方米（长 500 米，宽 4.5 米），建设生态监测点一处（30 平方米）。

(2) 疏港大道西侧滨海湿地：修复总面积约 20.89 公顷，破堤口 2 处，在破堤处修建桥梁 2 座（长 32m，宽 24m）；沿湖岸种植红树林 1.6 万平方米（长 2000 米，宽度 8m），种植水生植物 1 万平方米（长 2000 米，宽 5 米），铺设海藻浮床 1 万平方米；湿地疏通及高地开挖土方约 45 万方，共形成 4 座生态绿岛；建设生态监测点一处（30 平方米）。

(3) 南边灶河湿地：南边灶河拟对河道泥砂淤积严重区域进行清理，清淤面积为 5.55 万 m²，疏浚底标高为-0.5m，疏浚量为 3.8 万立方米。

(4) 滨海湿地项目潜在弃土区、纳淤区域范围。

2、内容、时间和标准

2.1 工作内容(服务范围包括弃土区、纳淤区域)

依据国家和行业有关的规程、规范、标准和《滨海湿地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完成调查、专题、海洋环境监测工作。其中调查包括生态本底调查、水文生态底质沉积物调查；专题包括海域使用论证、海洋环境影响评价、水上水下施工安全评估、水土保持报告(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施工期监测)、水动力分析专题报告、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清淤疏浚回淤分析专题报告；海洋环境监测包括常态化监视监测及生态本底调查、修复项目动态监测、生态修复效益评价、预测与分析、监测数据库及生态修复效益监测分析系统建设。

2.2 作业要求和质量标准

2.2.1 本项目质量要求合格。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的规程、规范和标准，完成调查、专题、海洋环境监测工作，终期服务应能满足项目建设各阶段的要求。

2.2.2 成果需满足以下规范标准：

《海洋监测规范》，GB 17378-2007

《海洋调查规范》，GB/T 12763-2007

《海域使用论证技术导则（2010）》

《海洋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GB/T19485-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水上水下活动通航安全影响论证与评估管理办法》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GB50433-2008）

《海岸与河口潮流泥沙模拟技术规程》（JTS/T231-2-20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

《海岸与河口潮流泥沙模拟技术规程》（JTS/T231-2-2010）

《城市地理信息系统设计规范》GB/T 18578-2008

《生态系统服务功能评估规范》

《滨海湿地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3 成果提交要求

项目建设期约 20 个月（若因设计方案调整或施工延期，时间应顺延）。中标人需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按下表所示要求，完成本项目工作内容，且满足项目建设各阶段的需要。

序号	项目名称	成果提交时间	
1	调查		
1.1	生态本底调查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1.2	水文生态底质沉积物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2	专题		
2.1	海域使用论证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2.2	海洋环境影响评价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2.3	水上水下施工安全评估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2.4	水土保持报告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水土保持施工期监测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2.5	水动力分析专题报告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2.6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2.7	清淤疏浚回淤分析专题报告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3	海洋环境监测	
3.1	常态化监视监测及生态本底调查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3.2	修复项目动态监测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3.3	生态修复效益评价、预测与分析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3.4	监测数据库及生态修复效益监测分析系统建设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备注：投标单位应根据项目特征和建设需要，成果提交时间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3、成果提交其它要求

- 3.1 各调查或监测数据资料，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8 份。
- 3.2 各专题报告文件，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8 份。
- 3.3 监测数据库及生态修复效益监测分析系统 1 套。
- 3.4 所有成果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满足相关部门的审批和管理要求。

四、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 1、**服务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 2、**投标费用：**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投标人自理。
- 3、**报价须知：**

3.1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力对本项目进行报价，报价均以人民币为单位，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为 785.6 万元，投标人必须在本项目采购预算价的基数上下浮 15% 以上对本项目进行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2 投标报价为全包价，需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费用、调研费、专家咨询费、研究成果出版费、评审会议费、税费等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及完成本采购项目要求的所有费用，该费用不管是否在投标人投标明细报价表中单列，均视为投标

总价中已包含该费用，采购人不额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项目服务过程中不得因项目服务范围和时间增加而要求增加项目服务费。

3.3 投标人须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及自身的实际情况对本项目进行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比采购预算价低25%（不含25%）以上的，需要提供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成本清单和供货渠道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报价比采购预算价低25%（不含25%）以上且没有提供成本清单和供货渠道证明材料的投标人，评审小组认定报价不具备合理履约能力时将在符合性审查中不予通过。

3.4 报价包括服务费用明细表，并作为合同附件。

4、付款方式（具体根据中标方案、成果提交等承诺，签订合同时双方协商为准）：

4.1（1）调查和专题合同金额为：小写：¥_____元整；大写：_____。

（2）海洋环境监测合同金额为小写：¥_____元整；大写：_____。

4.2 调查和专题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第一次：合同签订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第二次：每提交一个调查成果并由采购方组织专家验收合格后（或提交专题报告的报批稿后），在10个工作日内支付该成果或报告合同总价的40%。

（3）第三次：调查和专题服务工作内容全部完成且提交最终成果和结算审核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结算价剩余尾款。

4.3 海洋环境监测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第一次：合同签订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30%；

（2）第二次：工程施工完成工程量50%，并提交阶段性成果后，支付合同价的30%；

（3）第三次：工程验收合格并提交阶段性成果后，支付合同价的20%；

（4）第四次：监测服务工作内容全部完成且提交最终成果和结算审核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结算价剩余尾款。

4.4 中标方需提供等额发票，采购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中标单位造成的任何损失。

5、工期要求：按合同双方约定时间为准。

6、验收要求：中标人在中标后，应按照合同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相应的成果文件，所提交的成果文件应该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标准。最终成果中

标方协助由采购方组织的专家验收，中标方需承担相关费用。本项目成果验收合格后归采购人所有。

★7 、服务承诺：

7.1 投标人在履行本项目合同期间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方要求进行并配合本项目进度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 。

7.2 中标人需提供技术服务人员及确保服务质量达标的具体措施。

7.3 方案批准实施前，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同意都无权以任何形式向社会公开展示调查成果。

7.4 投标人在工作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包括人身损害及财产损失），均有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和负责处理，采购人不承担任何安全事故责任。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惠州市海洋与渔业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2 “监管部门”是指：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惠州市海洋与渔业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5 合格的投标人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招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4.3 中标服务费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及本项目委托代理协议关于缴纳中标服务费的约定。本次中标服务费包括招标代理服务费和评

审专家劳务费，费用由中标投标人支付。其中，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且招标代理业务范围内发生的一切费用，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取。

政府采购代理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单位：万元）

代理费标准 采购额度	类别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 中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2) 中标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3) 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按本项目合同价交纳中标服务费后领取中标通知书。

(4) 中标服务费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中标服务费汇入以下帐号：

收款人：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麦兴路支行

帐号：4405、0171、2113、0000、0270

采取转账形式的，中标人应在进帐单或汇款单合适的地方注明该款项用途（即为采购编号：号，中标服务费元）。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5.3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号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实质性的指标要求及性能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响应。若有一项带“★”号的指标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6、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

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备选方案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3、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三证合一的企业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若是被授权人参加报名则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且盖章确认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投标人近三个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投标人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

(2) 投标响应函（原件）。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4) 其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投标资料。

以上要求提供原件的将原件放于投标文件正本中，投标文件副本均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 投标文件必须符合上述要求，如出现偏离或不满足，将可能导致废标。

15、证明投标标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投标标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标的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及时间：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150000.00元）；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帐形式提交，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形式提交，将保证金汇入以下账号：（银行转账时须注明采购项目编号）

开户名称：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麦兴路支行

银行帐号：4405、0171、2113、0000、0270

（2）投标保证金必须在2020年01月07日下午17时00分前到达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账户，开标会现场不接受任何形式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16.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按《退保证金说明函》的要求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5 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是本次招标活动的部分约束，**直至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提交一份合同原件或复印件至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备案后**，按《退保证金说明函》的要求在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6 请各投标人按《退保证金说明函》填写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根据《退保证金说明函》退还投标保证金。

16.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1）投标人已递交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撤回其投标文件。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在招标期间用不正当手段影响评标结果，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

（4）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

(5) 中标人未按规定交付履约保证金的。(如招标文件要求)

(6)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违反招标文件规定,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投标的截止期、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01月08日09时30分**, 超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7.2 从投标截止日起, **投标有效期为90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 将被拒绝。**

17.3 特殊情况下, 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 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 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8、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准备**唱标文件(即开标一览表)一份, 投标文件一式六份, 其中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投标文件副本五份, 不作任何加密的相应电子文档壹份**(电子文档应是全套投标文件的有效的、未经压缩处理的电子版本, 其文字、表格、图表应以WORD、EXCEL软件编写, 并以U盘或光盘为载体提交, 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若副本与正本有不一致的内容, 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 并在招标文件规定需要盖章和签字的页面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和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 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18.3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 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 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方有效。

18.4 投标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 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

18.5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 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如有

遗漏，严重影响评审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投标文件电子档（以U盘或光盘为载体）一并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唱标信封上清晰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9.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19.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21、开标

21.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3 (招标采购单位) 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22、评审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2.1 评标由 (招标采购单位) 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审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采购人代表对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供应商资格性审查，评标委员会进行供应商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均通过的供应商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22.3 本次评标采用 (综合评分法) 方法，具体见本部分“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3、投标文件的初审

23.1 审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3.2 评审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审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审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

标。

23.4.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的；
- 3) 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8)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的。
- 9)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4.2 评审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审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4、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审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投标的评价

评审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授标

- 26.1 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26.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审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26.3 中标人确定后，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或放弃中标的，采购单位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重新招标。

六、质疑

28 质疑注意事项：

- 28.1 质疑人是参与所质疑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并在质疑有效期内提出质疑。
- 28.2 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 28.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 28.4 供应商的质疑书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现场递交，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邮件、传真等方式。
- 28.5 质疑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质疑的质疑人经办人必须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如果由投标人的授权工作人员办理时，应当有法定代表人的特别授权，载明授权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 28.6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五）：
 - (1) 质疑人名称、地址、电话等；
 - (2) 被质疑人及与质疑事项有关的当事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自然人姓名、其他组织的名称；

- (3) 所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和采购编号;
- (4) 质疑的具体事项、事实依据和依据的来源正当合法;
- (5) 质疑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名称及具体条款;
- (6) 有效联系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邮箱和传真;
- (7) 提起质疑的日期;
- (8)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8.7 招标采购单位收到符合要求的质疑书后, 当场发出受理回执; 对不符合要求的质疑书, 向质疑人告知不予受理和不予受理的原因。逾期不提交符合要求的质疑书, 视为质疑人放弃质疑申请。

28.8 招标采购单位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 请其作出解释说明。质疑人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予以驳回, 并将其不良行为报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 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8.9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8.10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9. 合同的订立

29.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0. 合同的履行

30.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 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 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采购

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0.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29.2 条的规定备案。

八、适用法律

31、采购人、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2.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技术商务部分权重为80%，价格部分权重为20%。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评审委员会将按各投标人综合评价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第一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参与评标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招标的政令法规的规定，以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本次评标的评委会依法按《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成，包括采购人代表和评审委员会专家共5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0名，评审委员会专家5名，且5名评委均由惠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产生。评委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

33、评标步骤

评审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比较与评价：

33.1 采购人代表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结论为通过的投标人进入评标环节。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3.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3.3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再进行技术(服务方

案)、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一) 初步评审

1. 资格性审查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资格性检查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保证金	采购项目编号，人民币元
	准入条件	投标人资格条件

2. 符合性审查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符合性检查	投标人的合格性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重大违法行为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参数的技术要求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参数的商务要求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投标报价未超出报价范围的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注：1、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要求的打“×”。2、评委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3、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技术、商务、价格评审。

二) 比较与评价

1、技术商务评价：

各评委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的各项技术商务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评价打分内容详见技术商务评价表）；所有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技术商务评价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评价得分。

2、技术商务评分表（80分）：

技术商务评分表（80分）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信誉 (22分)	5	投标人 2010 年以来获得过工商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的，连续 8 年或以上的得 5 分，5-7 年的得 3 分，1-4 年的得 1 分，没有的或不提供不得分。（原件备查）
	3	投标人同时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海洋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且在有效期内）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此项满分 3 分，少一项扣 1.5 分，扣完为止。（原件备查）
	5	2014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获得过国家级行业主管部门或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每一项得1分，此项最高得5分。（以投标人提供的证书原件为评分依据，没有提供原件的不得分，时间以证书时间为准。）
	2	2014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获得过省、市级行业主管部门或市级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每一项得0.5分，此项最高分2分。（以投标人提供的证书原件为评分依据，没有提供原件的不得分，时间以证书时间为准。）
	3	投标人获得“AAA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的得 3 分，AAA 以下等级的得 1 分，没有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2	投标人获得实验室（CNAS）资质认定证书或者检验检测机构（CMA）资质认定证书的得 2 分，没有的或不提供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2	投标人同时获得工程测量和海洋测绘乙级资质的得 1 分，投标人同时获得工程测量和海洋测绘甲级资质的得 2 分，没有的或不提供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16	项目主要负责人及其他技术人员配备情况： 1、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市政园林、水利、测绘、测量、环保、海洋工程）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3分； 2、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市政园林、水利、测绘、测量、环保、海洋工程）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3分； 3、项目投入的技术人员：具有相关专业（市政园林、水利、测绘、测量、环保、海洋工程）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每1个

		<p>得1分，此项最高得4分；</p> <p>4、项目投入的技术人员：具有相关专业（市政园林、水利、测绘、测量、环保、海洋工程）工程师职称的，每1个得0.5分，此项最高得6分；</p> <p>（注：须提供上述人员资格证或职称证书及社保证明材料（投标截止前3个月的社保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资格证或职称证书）备查，无原件不得分。）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投入的技术人员不能为同一个人。</p>
技术 (44分)	8	<p>评比投标人对本项目关键性技术难题理解分析全面、准确、应对措施合理可行的得8分；对本项目关键性技术难题理解分析较全面、较准确、应对措施较合理可行的得5分；对本项目关键性技术难题理解分析一般、应对措施一般的得3分。</p>
	5	<p>对各投标人对本项目工作内容进行评比：对主要内容理解全面、系统、到位的得5分；对主要内容理解较全面、较系统、较到位的得3分；对主要内容理解不全面、不系统、不到位的得1分。</p>
	5	<p>评比投标人的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合理、正确、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优的得5分；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合理、正确、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良好的得3分；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较差不合理的得2分。</p>
	5	<p>评比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措施、质量承诺优的得5分；良的得3分；一般的得1分；</p>
	5	<p>评比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实施进度计划详细、合理的得5分；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实施进度计划较详细、较合理的得3分；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实施进度计划不详细、不合理的得1分；</p>
售后服务 (10分)	10	<p>对投标人的服务承诺、服务计划、服务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比优得10分，良得8分，一般得4分。</p>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4分)	4	<p>主要考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4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2分，部分满足条件不得分。</p>

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3、价格评分（满分20分）：该分值为价格满分基数，为客观计算得分。以投标单价作为评审的依据，评分标准如下：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	20	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所有合格投标人中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声明自己属于中小微企业投标的，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人价格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满分基数。

备注：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4、综合比较与评价：

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 技术商务总分 + 价格总分，每部分得分计算以四舍五入的方式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三）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评审委员会将按各投标人综合评价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第一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时，按服务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在合同签订前，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采购人发现中标人的投标报价有缺漏或实际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投标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将有理由取消中标人资格，并将依法确定排名第二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中标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合同编号：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甲方（采购人）：

乙方（受托人）：

日期：2019 年月日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滨海湿地修复工程生态调查和专题报告及海洋环境监测服务项目（项目编号：）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各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

合同总金额为：大写：元整；小写：¥_____ 元整

二、招标内容：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滨海湿地修复工程包括白寿湾滨海湿地生境改造、疏港大道西侧滨海湿地破堤还海和南边灶河滨海湿地修复：

（1）白寿湾湿地：修复总面积约 12.13 公顷，破堤口 4 处，建设防护林 0.47 万平方米（长 270 米，宽 17 米），种植红树林 0.3 万平方米（长 550 米，宽 6 米），种植水生植物 0.25 万平方米（长 500 米，宽 4.5 米），建设生态监测点一处（30 平方米）。

（2）疏港大道西侧滨海湿地：修复总面积约 20.89 公顷，破堤口 2 处，在破堤处修建桥梁 2 座（长 32m，宽 24m）；沿湖岸种植红树林 1.6 万平方米（长 2000 米，宽度 8m），种植水生植物 1 万平方米（长 2000 米，宽 5 米），铺设海藻浮床 1 万平方米；湿地疏通及高地开挖土方约 45 万方，共形成 4 座生态绿岛；建设生态监测点一处（30 平方米）。

（3）南边灶河湿地：南边灶河拟对河道泥砂淤积严重区域进行清理，清淤面积为 5.55 万 m²，疏浚底标高为-0.5m，疏浚量为 3.8 万立方米。

（4）滨海湿地项目潜在弃土取淤区域（如：水土保持和监测等）。

（二）工作范围

滨海湿地修复工程生态调查和专题报告及海洋环境监测服务。

（三）研究内容

依据国家和行业有关的规程、规范、标准和《滨海湿地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完成调查、专题、海洋环境监测工作。其中调查包括生态本底调查、水文生态底质沉积物调查；专题包括海域使用论证、海洋环境影响评价、水上水下施工安全评估、水土保持报告（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施工期监测）、水动力分析专题报告、项目环境、清淤疏浚回淤分析专题报告；海洋环境监测包括常态化监视监测及生态本底调查、修复项目动态监测、生态修复效益评价、预测与分析、监测数据库及生态修复效

益监测分析系统建设。

三、工作进度要求

(一) 根据项目内容，项目工期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成果提交时间
1	调查	
1.1	生态本底调查	
1.2	水文生态底质沉积物	
2	专题	
2.1	海域使用论证	
2.2	海洋环境影响评价	
2.3	水上水下施工安全评估	
2.4	水土保持报告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水土保持施工期监测
2.5	水动力分析专题报告	
2.6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2.7	清淤疏浚回淤分析专题报告	
3	海洋环境监测	
3.1	常态化监视监测及生态本底调查	
3.2	修复项目动态监测	
3.3	生态修复效益评价、预测与分析	

3.4	监测数据库及生态修复效益监测分析系统建设	
备注：若因设计方案调整或施工延期，时间应顺延，费用不予以增加。		

四、报告成果

（一）须提交的成果

- 1、生态本底及水文生态底质沉积物调查报告。
- 2、《海域使用论证报告》、《海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水上水下施工安全评估报告》、《水土保持报告》、《水动力分析专题报告》、《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清淤疏浚回淤分析专题报告》。
- 3、常态化监视监测及生态本底调查数据、修复项目动态监测数据和生态修复效益评价、预测与分析报告，以及监测数据库及生态修复效益监测分析系统建设。

（二）成果要求

- 1、各调查或监测数据资料，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8 份。
- 2、各专题报告文件，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8 份。
- 3、监测数据库及生态修复效益监测分析系统 1 套。
- 4、所有成果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满足相关部门的审批和管理要求。

五、付款方式和付款进度

- 5.1（1）调查和专题合同金额为：小写：¥_____元整；大写：_____。
- （2）海洋环境监测合同金额为小写：¥_____元整；大写：_____。
- 5.2 调查和专题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 （1）第一次：合同签订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
 - （2）第二次：每提交一个调查成果并由采购方组织专家验收合格后（或提交专题报告的报批稿后），在10个工作日内支付该成果或报告合同总价的40%。
 - （3）第三次：调查和专题服务工作内容全部完成且提交最终成果和结算审核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结算价剩余尾款。
- 5.3 海洋环境监测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 （1）第一次：合同签订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30%；
 - （2）第二次：工程施工完成工程量50%，并提交阶段性成果后，支付合同价的30%；

(3) 第三次：工程验收合格并提交阶段性成果后，支付合同价的20%；

(4) 第四次：监测服务工作内容全部完成且提交最终成果和结算审核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结算价剩余尾款。

5.4 中标方需提供等额发票，采购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中标单位造成的任何损失。

六、知识产权归属

6.1 甲方拥有本项目采购的所有产品的使用权。为本项目定制部分版权归甲方所有，甲方具有对其的完全处置权。

6.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6.3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所提供的产品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6.4 乙方嵌套于本系统内的专用工具，甲方不得未经乙方同意，擅自拿作他用。

七、保密

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八、责任和义务

8.1 甲方责任和义务

8.1.1 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

8.1.2 所有成果归甲方所有，由甲方使用。

8.1.3 本合同确定了的工作内容，若项目规模需改变时，修改部分不另付服务费，交付成果时间亦相应顺延。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成果不符合要求（或服务质量低劣）的，乙方须无条件按国家规范及行业标准修正，直至专家评审（或甲方确认）合格，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须承担赔偿责任。

8.1.4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窝工，应工期顺延。

8.2 乙方责任和义务

8.2.1 按照本合同所述的工作内容和要求，组织实施和交付服务成果，保证服务成果的质量，并乙方在服务过程接受甲方项目组管理人员（或监理人）的监督管理。

8.2.2 乙方按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内容、份数向甲方交付服务成果。

8.2.3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遵守与本合同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

8.2.4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该成果向第三方转让，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须赔偿甲方所有直接和间接的损失。

8.2.5 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的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本合同及附件涉及到的技术或商业秘密、国家秘密，以及在审查过程中接触到的对方的商业或技术秘密、国家秘密。

九、服务范围的变更

在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可以要求在本合同的服务范围基础上增加服务内容、变更服务内容和删减其中尚未执行的某些部分。如果这些服务内容变更增加，费用不予以增加，并要求按时提供成果。减少/或删减服务范围的按实结算。

十、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并提交成果，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 5%。

2. 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应付未付款项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一、争议解决及法律诉讼

签约各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通过解决达成协议时，则可向甲方所在地大亚湾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各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十二、不可抗力

签约各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各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14.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 待该项目确定项目投资人后，甲方可将合同移交给投资人继续执行，乙方须无

条件接受。

14.3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15.1 本合同壹式玖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肆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15.2 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即时生效。

15.3 合同费用结清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名称：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名称： 年 月 日
---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性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技术部分
- 五、 价格部分

注：1、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 2.1 开标一览表
-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说明
- 2.4 电子版投标文件
(光盘或 U 盘作载体)

惠州市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月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格 性 检 查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法定代表人资格 证明书及授权委 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保证金(投标保 证金交纳凭证)	人民币 元整(¥ 元)(转帐、汇 款的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现金以进账 单为依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 的声明函)	供应商资格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其他要求	按投标文件规定提供“必须提交”的文 件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合 性 审 查	投标人的合 格性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未有违法违纪行 为并受过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技术 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商务 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 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份，副本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项目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服务费。

投标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2.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盖章）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

签发日期：

附：

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为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
(转账、银行汇款) 形式交纳人民币 (大写) 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账号:

说明: 1. 上述要求供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方式填写。

2. 上述要求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年月日

附:

粘贴转账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 1. 投标人投标时, 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2. 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归还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交回代理机构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2.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邀请,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 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 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投标函;

2、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复印件;

3、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4、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含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为投标人代表并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提交授权委托书);

5、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投标资料。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2.5 供应商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本____（投标人名称）____公司在参加贵司进行的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承诺履行以下诚信义务：

- 1、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和公平竞争环境；
- 2、依法诚信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自觉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和采购人合法权益；
- 3、严格保守政府采购活动中获取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 4、依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和政府采购活动中的各项承诺，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规定质量标准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以及优良的售后服务；
- 5、依法诚信进行质疑与投诉活动；
- 6、主动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管和检查。
- 7、客观评估自身的综合实力、履约能力等因素，并结合市场实际合理报价，以避免中标后不能履约所带来的法律风险。

我方严格遵守、履行本承诺书内容，若因自身原因所引发的一切后果由我方承担，并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承诺日期：

2.6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本____（投标人名称）____公司在参加贵司进行的项目（项目编号：）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司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本项目投标人须知相关规定向贵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凭贵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中标服务费的 200%由采购人在支付我司的中标合同货款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承诺日期：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人综合概况表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邮编		传真		电子邮箱	
组织结构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被授权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项目经理	
注册资金					高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					初级职称人员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2)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年份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 电话
1						
2						
3						
4						
5						
6						
7						
...						

注：

①投标人以上业绩需按评分标准中的业绩评审因素的要求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这些证明文件须附在《同类项目业绩介绍》之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3)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至少包括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是否有违法行为的说明及承诺)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 (“★” 项) 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若招标文件中无“★”项要求的，则投标文件中应该做文字说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2) 其他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其他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响应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完成采购范围内工作、提供合格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整个政府采购活动时间不少于____天，中标人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投标人提供了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方案；		
7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8	其它商务条款说明：		

注：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响应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四、技术部分

4.1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 项) 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 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 离/正偏离/负 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服务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若招标文件中无“★”项要求的, 则投标文件中应该做文字说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 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 离/正偏离/负 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服务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4.2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 职 务	持何种资格证书	发证 时间	曾主持/参与的 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总负责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4.3 组织实施方案

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要求内容自行编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五、价格部分

5.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			
投标总价 (单位：元)	大写：	投标总价 (单位：元)	小写：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明细报价表》。			

-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
3. 此报价须附在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投标明细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生态本底调查	生物体					
		生态					
2	水文生态底质沉积物	潮流					
		潮位					
		含沙量					
		温盐深					
		气象					
		水质沉淀物					
3	海域使用论证						
4	海洋环境影响评价						
5	水上水下施工安全评估						
6	水土保持报告	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水土保持施工期监测					
7	水动力分析专题报告						
8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9	清淤疏浚回淤分析专题报告						
10	常态化监测及生态本底调查	水质					
		沉积物					
		生态					
11	修复项目动态监测	水质在线检测					
		气象在线检测					
12	生态修复效益评价、预测与分析	生态修复效益影响初					

		步评价					
		无人机 遥感生 态检测					
13	监测数据库 及生态修复 效益监测分 析系统建设	监测数 据库					
		生态修 复监测 分析系 统					
合计							
投标报价（下浮率：投标单位根据服务成本加合理利润定）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

3. 此报价须附在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附件一

*****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滨海湿地修复工程生态调查*****项目（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设立不满三年的从设立之日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所承诺均为真实有效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附件二

*****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滨海湿地修复工程生态调查*****项目（采购编号*****）过程中，遵守法律、法规、规章的其他规定，并完全清晰理解，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附件三：诚信投标承诺书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惠州市海洋与渔业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陕西华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企业郑重承诺：

一、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和公平竞争环境；

二、依法诚信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自觉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和采购人合法权益；

三、严格保守政府采购活动中获取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四、依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和政府采购活动中的各项承诺，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规定质量标准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以及优良的售后服务；

五、依法诚信进行质疑与投诉活动；

六、主动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包括：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附件四：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员或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XXX项目（采购编号：XXX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附：相关证明文件

附件五：质疑函范本(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